

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立于2008年，为西咸新区管委会举办的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为一体的一级综合性医院。现址位于和平工业园二号路南段，占地7536.07平方米，建筑总面积5221.74平方米。

1、严格执行新医改政策，落实药品零差率销售政策。积极学习新医改政策，努力转变思想观念，强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益性，落实药品零差率销售政策。

2、强化疾病预防控制，加强妇幼卫生工作，完善社区卫生服务功能，健全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全面实行社区公共卫生服务，通过广泛宣传动员，积极引导精神病人及时就医治疗。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免疫规划、传染病防治、结核病管理、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保健、慢性病管理、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中医药服务、卫生监督等14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定期开展65岁以上老年人检查、3岁以下婴幼儿生长发育检查、孕产妇做产前检查和产后访视活动，为高血压、糖尿病、精神疾病、艾滋病、结核病等人群提供防治指导服务。

2022年9月份住院部正式收住病人至年底完成：收治住院病人92人，重症、危重症8人，新冠救治38人。其病种涵盖有呼吸、消

化感染症状、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甲状腺功能异常、眩晕综合征等。急诊本年度大抢救共计5人次，外科全年处理外伤1115人次。清创换药946人次，输液11738人次。

（一）主要职责。

主要承担和平辖区7个社区居委会、10个村卫生室，2所公办中学，1所民办中学，9所公办小学，1所民办小学，37所幼托机构，2个托育机构，共约15万人的基本医疗、公共卫生等社区卫生服务工作，下辖2个社区卫生服务站、43个个体诊所。中心服务宗旨：以健康为中心、社区为范围、家庭为单位、需求为导向，为社区居民提供安全、有效、便捷、经济的生命全周期健康服务。

（1）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健康教育，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基本医疗等服务工作。

（2）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辖区内公共卫生管理和传染病、地方病防治、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负责对村卫生室的业务指导。

（3）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医疗的政策宣传和参保居民的服务等工作。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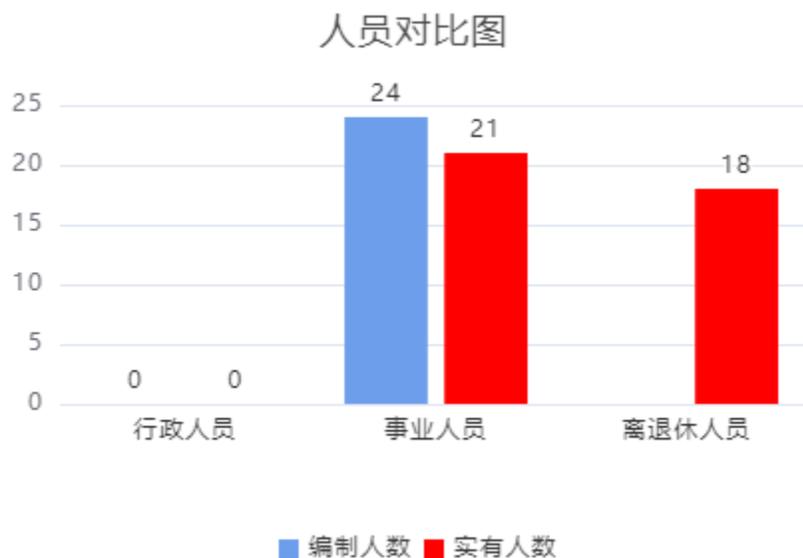
中心内设内科、妇科、儿科、全科门诊、口腔科、外科急救、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计划免疫、精神卫生、疾病控制、健康教育、卫生监督、农村卫生、老年慢病、心理咨询、医学检验、放射科、国医馆等科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咸新区社会事业服务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2年度部门决算。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2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24人；实有人员21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2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8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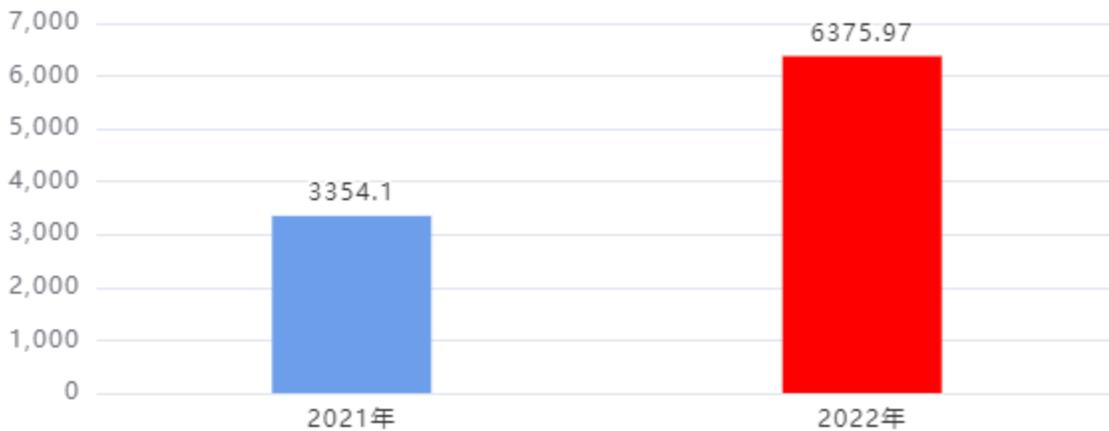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375.9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021.87万元，增长90.0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门诊医疗收入的增加以及财政拨款中基本公共卫生经费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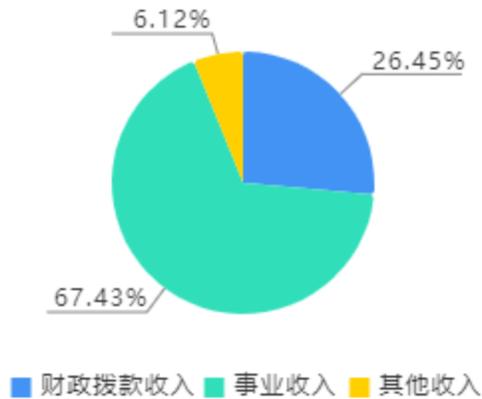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375.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86.72万元，占26.45%；事业收入4,299.11万元，占67.43%；其他收入390.14万元，占6.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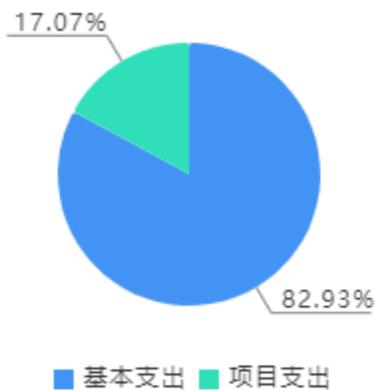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828.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33.16万元，占82.93%；项目支出995.01万元，占17.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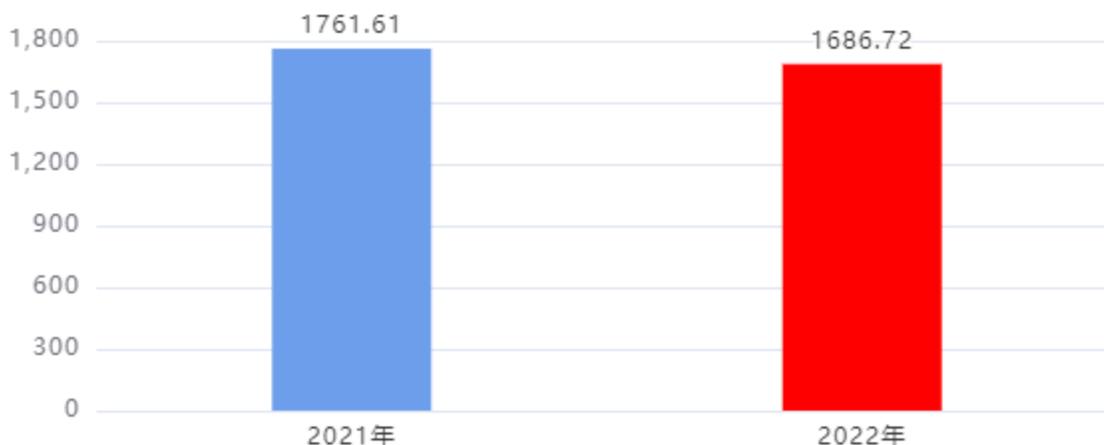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686.7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74.89万元，下降4.2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中基础设施建设费用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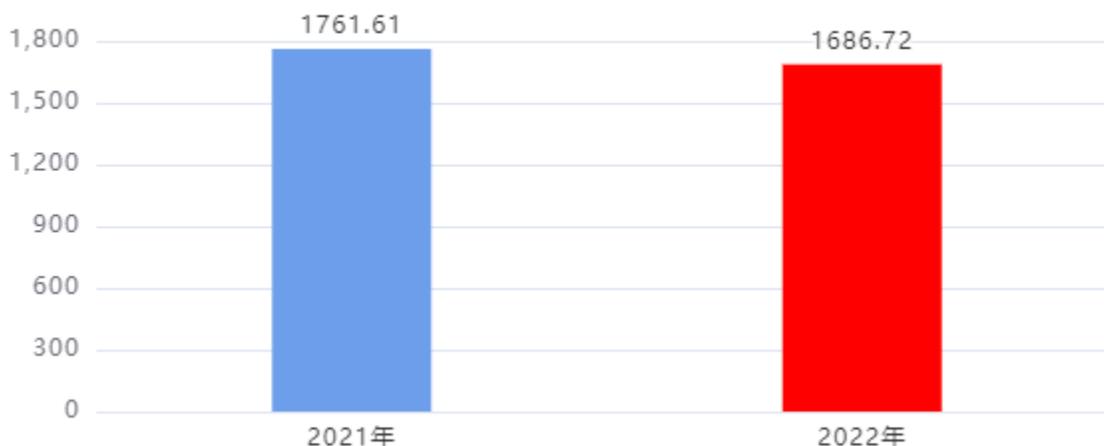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686.72万元，支出决算1,686.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8.9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4.89万元，下降4.2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中基础设施建设费用的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554.21万元，支出决算849.02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153.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专用材料的增加，临聘人员劳务费的增加以及住院部病房设备的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37.41万元，支出决算6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区级承担的预算，支出预算为中央省市区级。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190.11万元，支出决算758.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9.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为区级承担的预算，支出预算为中央省市区级，当年年中时调整了辖区服务人口数，导致支出增大。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32.58万元，支出决算1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0.3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90.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13.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02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90.6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9.4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4辆，主要是疫情防控及单位通讯机要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责。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509.4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2分，全年预算数1,063.64万元，执行数1,686.72万元，完成预算的158.58%。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该项目主要是对辖区内常住人口以及流动人口，65岁以上老年人、0-6岁儿童、孕产妇、35岁以上慢性病等重点人群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服务，完成国家基本公共服务项目任务内全部工作目标。完善社区卫生服务功能，健全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全面实行社区公共卫生服务，通过广泛宣传动员。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免疫规划、传染病防治、结核病管理、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保健、慢性病管理、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中医药服务、卫生监督等14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定期开展，为高血压、糖尿病、精神疾病、艾滋病、结核病等人群提供防治

指导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辖区服务人口数较多，工作人员不足，存在基本公共卫生政策宣传不到位，健康档案未充分利用，资金使用效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加公卫人员，减少公卫人员流动性，提高职工待遇，调动其工作积极性，及时宣传国家政策，开展基本公共卫生宣传活动，提高居民知晓度，完善系统信息化建设，实现信息互通。

附件5

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发放工资和缴纳	按时发放	308.69	308.69		308.69	308.69		—	100%	—
	任务2	开展预防性健康	按时完成	107.25	107.25		107.25	107.25		—	100%	—
	任务3	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按时完成	138.11	138.11		138.11	138.11		—	100%	—
	任务4	开展中小学体检、发放基本	按时完成	264.06	264.06		264.06	264.06		—	100%	—
	金额合计				818.11	818.11		818.11	818.11		10	1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按时发放职工工资和按时缴纳职工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保障职工的工资福利待遇正常发放。 目标2:按时完成本年度辖区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目标3:为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人员免费办理预防性健康检查查验工作,对合格人员发放健康证,保障行业健康发展。					目标1完成情况:按时发放职工工资及社保缴纳 目标2完成情况:按时完成本年度辖区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目标3完成情况:为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人员免费办理预防性健康检查查验工作,对合格人员发放健康证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完成本年度专用项目数量			11个	11个	5	5			
			指标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服务人口占比			≥50%	≥5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工资发放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预防健康证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各项目完成时间			一年内	一年内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65岁及以上老年人胸片和B超体检补助标准			41元/人	41元/人	5	5			
			指标2:预防性健康体检补助财政标准			55元/人	55元/人	5	5			
	指标3:常住人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			74.5元/人/年	74.5元/人/年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对医疗服务的促进率			100%	95%	10	8			
			指标2:对公卫服务质量的促进率			100%	98%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保障医疗机构正常运转,改善就医条件			≥90%	≥85%	5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辖区基本公卫服务人群满意度			≥85%	≥80%	5	4			
指标2:职工满意度			≥90%	≥85%	5	4						
总分									100	92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32.99万元，执行数758.87万元，完成预算的66.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是对辖区内常住人口以及流动人口，65岁以上老年人、0-6岁儿童、孕产妇、35岁以上慢性病等重点人群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服务，完成国家基本公共服务项目任务内全部工作目标。完善社区卫生服务功能，健全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全面实行社区公共卫生服务，通过广泛宣传动员。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免疫规划、传染病防治、结核病管理、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保健、慢性病管理、重性精神病患者管理、中医药服务、卫生监督等14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定期开展，为高血压、糖尿病、精神疾病、艾滋病、结核病等人群提供防治指导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辖区服务人口数较多，工作人员不足，存在基本公共卫生政策宣传不到位，健康档案未充分利用，资金使用效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加公卫人员，减少公卫人员流动性，提高职工待遇，调到其工作积极性，及时宣传国家政策，开展基本公共卫生宣传活动，提高居民知晓度，完善系统信息建设，实现信息互通。

附件3

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市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西咸新区社会事业服务局		实施单位		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9.42	509.42	509.4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9.42	509.42	509.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保障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落实国家医改政策，解决群众看病贵问题，对实施基本药物的村卫生室的乡村医生进行补助；</p> <p>目标2：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p> <p>目标3：确保实现基层医改目标，保障群众享受医改成果，切实推进辖区镇村服务一体化管理工作。</p>			<p>目标1：保障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落实国家医改政策，解决群众看病贵问题，对实施基本药物的村卫生室的乡村医生进行补助；</p> <p>目标2：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p> <p>目标3：确保实现基层医改目标，保障群众享受医改成果，切实推进辖区镇村服务一体化管理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辖区乡医人数	21人	21人	5	5	
			指标2：辖区服务人口数	149651人	149651人	5	5	
			指标3：实施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卫生室个数	10个	10个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乡医药品零差价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文件执行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执行时间	2022.1.1-2022.12.31	2022.1.1-2022.12.31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总成本：村医基本医疗补助	37.41万元	37.41万元	5	5	
			指标2：总成本：项目补助成本	138.11万元	138.11万元	5	5	
			指标3：总成本：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工作补助资金	32.58万元	32.5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10	10	
			指标2：保实现基层医改目标，保障群众享受医改成果，切实推进辖区镇村服务一体化管理工作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执行年度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职业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9	持续改进工作内容，完成目标任务，使职业人员达到满意	
总分					100	99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无代管的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911850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86.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4,299.11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390.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828.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75.9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828.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47.80
总计	30	6,375.97	总计	60	6,375.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75.97	1,686.72		4,299.11			39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75.97	1,686.72		4,299.11			390.1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935.59	910.72		4,299.11			390.14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881.87	849.02		4,299.11			390.1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3.72	61.70					
21004	公共卫生	440.38	776.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4.33	758.8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05	17.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28.17	4,833.16	995.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8.17	4,833.16	995.0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387.79	4,833.16	554.6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5,334.07	4,833.16	500.91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3.72		53.72			
21004	公共卫生	440.38		440.3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24.33		424.3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05		16.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86.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86.72	1,686.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86.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86.72	1,686.7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86.72	总计	64	1,686.72	1,686.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86.72	290.35	1,396.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6.72	290.35	1,396.3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10.72	290.35	620.37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849.02	290.35	558.6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1.70		61.70
21004	公共卫生	776.00		776.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58.87		758.8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7.13		17.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9.59	30201	办公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44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77.47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03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9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6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90.3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未央区三桥和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